

臺北市社區暨志願服務推廣中心

【103 年志願服務基礎訓練報名簡章】

- 一、目的：為提升志工服務品質，保障受服務者之權益，落實志願服務法精神，增強志工對志願服務理念的了解，強化志願服務的品質，並增加志工對服務的知能，依志願服務法辦理此課程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
- 三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社區暨志願服務推廣中心・財團法人廣青文教基金會
- 四、參加對象：為臺北市各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之志工，或有意願成為志工之個人，預計招收 150 人，額滿為止。
- 五、上課地點：臺北市大同區區公所禮堂（臺北市大同區昌吉街 57 號 6 樓）
- 六、辦理時間：

時間	05 月 13 日（二）	05 月 14 日（三）
	主題	主題
09：00— 09：20	報到	報到
09：30— 11：30	志願服務的內涵	志願服務經驗分享
11：30— 12：30	午餐	午餐
12：30— 14：30	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	志願服務倫理
14：30— 14：50	休息	休息
14：50— 16：50	志願服務發展趨勢	自我了解及自我肯定
17：00	填寫問卷、賦歸	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1. 報名時間：04/28（一）09：00—05/10（六）16：00 止，恕不接受提前報名，額滿提前結束，若有任何問題，請於辦公時間（週一至週六 09：00—18：00）來電。
2. 報名方式：請 E-mail：cv101.001@gmail.com 或傳真（02）2581—2350。為加速作業程序，歡迎使用 E-mail 報名。
3. 傳真或通訊報名者請務必主動來電確認；E-mail 報名者收到主辦單位回覆之「報名成功」信件。主辦單位需收報名資料與課前問卷，方完成整體報名程序。
4. 聯絡人：（02）2581—1951 分機 314 徐瑋玲社工員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1. 二堂課程請務必完全參與，為求公平，學員應於上課開始 15 分鐘內完成簽到手續（勿代簽），若遲到 15 分鐘以上（含 15 分鐘）即以曠課計，請學員確實遵守，謝謝合作。
2. 本課程全程不收費，為尊重其他人受訓權益，報名後若確定未能出席，請立即主動告知承辦單位。無故缺席者，本年度恕不再受理其他課程報名！
3. 為製作上課證書，請於 05/13（二）攜帶兩吋大頭照 1 張，背面以正楷書寫您的姓名及簽報表編號。
4. 本中心 103 年度辦理之訓練無提供午餐，但提供代訂服務（請於報到時繳費），或自行於周邊用餐。造成不便，敬請見諒！
5. 為維護環保，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、筷，當天訓練不主動提供紙杯！
6. 每單位最多限報 4 人。

臺北市社區暨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(臺北市府社會局委託 * 財團法人廣青文教基金會辦理)

志工基礎訓練報名表

郵遞區號 3+2

單位名稱：

證書寄發地址：()

聯絡人：

職稱：

電話：

單位 E-mail：

姓名 例：陳小中	性別	出生年月日 例：72.03.04	身分證字號 例：H112233333	電子信箱 例：cv101.001@gmail.com	電話 or 手機 例：2345-67898 0912-345-67	代訂午餐	
						每份 100 元	葷 素

- ★ 請參考範例並以清晰正楷書寫，於辦公時間將報名表傳真 (02) 2581—2350 或 E-mail: cv101.001@gmail.com；傳真或通訊報名者請務必主動來電確認，洽 (02) 2581—2360 分機 314 徐瑋玲社工
- ★ 報名時所填寫的姓名將用於印製正式證書上，請學員務必填寫身分證上之姓名。
- ★ 團體報名者請聯絡人填寫證書寄發地址，煩請聯絡人確認每位學員皆有清楚之報名簡章及交通資訊。
- ★ 本中心 103 年度辦理之訓練無提供午餐，但提供代訂服務 (請於報到時繳費)，或自行於周邊用餐。
- ★ 為愛護地球，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、筷，當天訓練恕不提供紙杯！造成不便，敬請見諒。
- ★ 本課程免費，為尊重其他人受訓權益，報名後若確定未能出席，請務必於課程開始前 1 日主動告知承辦單位。未能於前 1 天取消報名與無故缺席者，本年度恕不再受理報名。

【103 年基礎訓練交通資訊】

【捷運】

- ◆ 捷運3號出口，出站直行，沿重慶北路走，至昌吉街右轉直走，即可抵達目的地，步行約10分鐘左右。

【公車】

公車：凡行經昌吉重慶路口、延平國小、捷運大橋頭等公車均可搭乘，下車後短程步行可達。

註：其他詳細公車路線可至下列網址查詢 <http://5284.taipei.gov.tw/>

【地圖】

